

张掖市生态环境局高台分局

张掖市生态环境局高台分局 关于张掖市晋昌源煤业有限公司排污口在线数据超标问题核查情况的报告

市生态环境局：

按照 2022 年 12 月 21 日甘肃省生态环境厅《关于 2022 年 11 月份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涉嫌超标名单及 2022 年 9 月-10 月份处理处置情况的公告》（甘环公告发〔2022〕20 号）和《张掖市生态环境局执法通知书》要求，我局高度重视，立即安排执法人员对张掖市晋昌源煤业有限公司排污口在线数据超标情况进行核查，现就核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存在的问题

张掖市晋昌源煤业有限公司原料预处理加热炉排口 2022 年 11 月 20 日，烟尘排放日数据达到 $23.902\text{mg}/\text{m}^3$ ，已超过执行标准（ $20\text{mg}/\text{m}^3$ ）0.2 倍。

二、调查核实情况

针对此问题，我局执法人员于2022年11月21日接到你局下发的《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超标（异常）警示单》后，已现场核查，将核查情况进行了上报。根据省厅下发的公告，我局执法人员再次通过调取在线历史数据，设施运行记录，进行了认真核查。经核查，该公司于11月20日18时38分燃料气系统故障，系统压力激增，致使加热炉熄火，造成炉内含氧量较高。造成18时~20时排口氧含量小时均值为（10.804、17.755、10.544）；导致18时~20时排口颗粒物折算值超标（颗粒物折算值为102.833、180.596、18.767）。针对该情况，公司在线监控管理人员及时在4.1平台进行了标记，同时组织公司技术人员查找原因，对燃料气系统进行故障处置，于11月20日20时47分故障排除，燃气系统平稳运行，数据恢复正常。

三、下一步工作

我局将督促公司负责人加强在线监控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出现异常情况，及时核查原因，在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企业端进行标记，并立即申报处理。同时，我局将加在线检测设备企业的监管力度，督促指导企业和运营单位定期对在线检测设施进行维护，确保在线监测设备运行正常，达标排放。

附件：1.《张掖市晋昌源煤业有限公司11月20日在线数据》

张掖市生态环境局高台分局

2023年1月4日

